### 景俊海在吉林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会议上强调

# 坚持以乡村振兴统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 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 韩俊主持

3月1日,吉林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省委书记景俊海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乡村振兴统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省委副书记、省长韩俊主持会议。

会上,省委副书记高广滨作2021年全省乡村建设行动方案总体说明。通榆县、汪清县、梨树县、榆树市、梅河口市山城镇、集安市太王镇钱湾村负责同志发言。

景俊海指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党中央立足“三农”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重要地位作出的战略选择、立足我国当前发展阶段作出的战略部署、立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的战略安排,必须深刻认识、主动作为、抓紧抓实。一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握“国之大者”,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增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以乡村振兴实际成效做到“两个维护”。二要突出重点领域,紧盯关键环节,平稳有序推进帮扶政策优化调整,持续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集中支持重点帮扶县帮扶村乡村振兴,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大力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切实强化农村供水保障,抓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科学实施新能源乡村振兴工程;加快提高农村公共服务水平,组织实施乡村义务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行动、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提升行动;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完善农房功能和保障质量安全,深入实施“千村提升、万村整治”工程;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着力激活土地、资产、资本等要素和新型经营主体,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持续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有序开展乡村两级集中换届,建立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居)民议事协商机制,提高农村基层法治水平,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三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支持保障,层层压实责任,营造良好氛围,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见效。

韩俊在主持会议时强调,要坚决扛起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大政治责任,精准施策,突出重点,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突出抓好黑土地保护、现代种业两个要害,加快农产品加工和食品工业十大产业集群建设,壮大乡村特色产业,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要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强水、电、路、气、网建设,推动乡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要强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要按照“五化”机制,明确责任时限,确保乡村振兴任务落细落实。要抓好备春耕、农村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工作,为全国“两会”召开营造良好环境。

省委常委及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负责同志,省法院、省检察院主要负责同志,省直、驻省中直各部门单位及各市(州)、长白山保护开发区、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梅河口市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吉林日报记者 黄鹭 报道**

## 省农业农村厅 多举措确保水产品量足价稳

为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全省水产品稳产保供,切实满足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市场需求,近日,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关于做好水产品稳产保供工作的通知》。

《通知》指出,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水产品稳产保供工作。目前,我省水产品供应充足,价格稳定。但是受疫情反弹、春节消费拉动等影响,不排除水产品供应偏紧现象发生的可能。各地务必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树立“疫情是命令、防控是责任、保供稳价是担当”的意识,把困难预估多一些、准备工作做充分一些,有效做好水产品稳产保供工作。

强化技术支撑,确保水产品有效供给。为给水产品稳产保供提供技术支撑,省农业农村厅成立水产技术服务专家组,指导各地冬捕生产企业和水产养殖户,根据市场需求,合理调整生产作业计划,做好鱼苗、饲料、鱼药等渔业生产物资储备,科学开展养殖生产活动。

加强指导管理,保障养殖鱼类安全越冬。当前是我省养殖鱼类越冬关键时期,为确保其越冬安全,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制定了《吉林省养殖鱼类安全越冬指导方案》,各地农业农村部门指导养殖户按照《方案》要求,及时清扫积雪,尽量保持透光度,确保明冰比例;加强技术指导管理,适当增加水体溶氧等指标监测频次,预防低溶氧和有毒有害因子等情况发生,有效提高鱼类越冬成活率,保证春季成鱼出塘量和苗种供应,为全年渔业生产奠定基础。

增强疫情防控,确保渔业管理服务人员安全。加大疫情防控宣传,增强渔业生产者防控意识。针对当前疫情防控特殊形势,省农业农村厅创新服务方式,鼓励推广服务人员通过电话、短信、微博、微信、QQ等线上方式开展技术指导,减少人员直接接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 瑞雪又降 升温在即

预计本周(3月1–7日),全省平均气温–5.2℃左右,比常年稍高。全省平均降水量2.5mm左右,比常年稍多。1日,通化东南部、白山南部、长白山保护区有中到大雪,个别地方有暴雪,通化中部、白山北部、延边南部有小到中雪。1–2日气温较低,3日开始气温回升。5日,中东部有雨夹雪转小到中雪,其他大部有雨夹雪转小雪,气温下降。此外,3–4日,中西部有5级左右西南风,瞬间风力可达7~8级。

2日白天到夜间全省多云转晴,最高气温:全省大部–3℃~2℃,最低气温:全省大部–11℃~–8℃,中西部有3~4级转4~5级偏南风,其他地区有3~4级偏南风。

3日白天到夜间全省晴有时多云,最高气温:全省大部3℃~8℃,最低气温:延边–6℃,其他地区–5℃~0℃,中西部有4~5级偏南风,瞬间风力可达6~7级,其他地区有3~4级偏南风。雨夹雪转雪天气,应加强交通安全管理,及时清扫道路积雪,出行车辆务必谨慎驾驶,预防交通事故。气温波动较大,城乡群众需做好感冒等疾病的预防工作,周初的寒潮降温天气对设施农业有不利影响,需及时对棚室采取防寒保暖措施。3–4日中西部风力较大,城乡群众要注意安全用火,以防引发火灾。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 长春市全面启动春植绿化工作

近期,长春市绿化管理中心全面启动春植绿化工作,着力增绿量、提品质、重养护,打造独具北方特色的最美森林城。

自2月19日起,长春市绿化管理中心开始对人民大街路侧绿地近3000株树木进行修剪,并在繁荣路绿地、工农绿地、百木园等地挖掘种植穴,拉开了春季绿化工作的序幕。接下来,绿化管理中心计划在人民大街、东南湖大路等15条街路及20余处绿地栽植黑松、云杉、白榆等乔木5000余株,全面修补因极寒冻雨灾害造成的受损绿化景观。

今年,长春市绿化管理中心将在重要节点增设多主题、多样式立体彩化花坛,为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献礼;利用街边大块绿地建设口袋公园,配置建筑小品、游憩设施,提升景观环境,满足市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报道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供图**

### 2021全年长春人才市场线上线下招聘服务全部免费

## 3月长春多场招聘会等你来

春节长假过后,长春人才市场又迎来了现场招聘求职旺季。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3月2日起,长春市人才市场“优化营商环境,助企引才留才”春季招聘服务月全面启动;2日当天,将迎来一场“稳就业、促发展、万人助万企”春季招聘大会。

活动由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办,长春人才市场承办,市中小企业人才创业指导中心、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共青团长春市委相关处室、在长高校、各县(市)区、开发区人才中心、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市级大学生创业园等单位共同协办。“政校企”三方联动,多部门共同开发就业岗位,实现各部门、各单位信息资源实时共享。

**3月招聘**

3月2日至3月30日每周二、四、六上午,长春人才市场(朝阳区安达街229号)都会举办现场招聘会。服务月期间共举办招聘会13场,其中主题招聘会1场、高校毕业生来留长就业创业服务专场4场、行业类专场招聘会8场。

招聘会现场不仅为招聘企业和求职者提供面对面对接,还设置政策服务咨询台,开展政策解读、就业创业指导、创业项目推荐、见习岗位发布等。每场设置招聘展位150个,包含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专区、青年群体就业创业服务专区、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专区等。

**春季招聘大会**

3月2日,服务月首场招聘会——“2021年‘稳就业、促发展、万人助万企’春季招聘大会”正式召开。此次大会吸引了150家企业参会,其中一汽富维设招聘专场,共有16家企业带来生产制造类岗位500余个。修正药业、亚泰集团、欧亚集团、可口可乐公司、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公司、一汽四环、皓月集团、顺丰速递、经开区供热集团等长春市知名企业悉数到场,带来了生产制造、技术研发、行政管理、销售推广等岗位3000余个。

**网上招聘**

受时间、空间限制无法到现场的招聘单位和求职者还可通过长春人才网、长春人才市场抖音号、长春人才市场招聘服务微信订阅号发布和查询招聘信息。

服务月期间,长春人才网设置“优化营商环境,助企引才留才”春季招聘服务月专栏;每周二9:30长春人才市场抖音号准时直播,实时发布招聘信息。

2021全年,长春人才市场线上线下招聘服务全部免费,企业可拨打0431–88781524报名参会。

服务月期间,长春人才市场还将与驻长多所高校对接,开展送指导、送政策、送岗位、送项目、送培训进校园服务。同时,联合相关城区街道社区,围绕辖区企业、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共同开展人才就业创业等服务活动。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报道**

###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3月1日起施行

## 省生态环境厅向全省排污企业发出公开信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从3月1日起施行,为加强排污许可管理和《条例》宣贯,3月1日,省生态环境厅向全省排污企业发出公开信。

公开信称,《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于2021年3月1日起施行。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为督促全省各排污单位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和生态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我们依据《条例》规定,对环境违法行为和相应法律责任予以公开和提醒。

一是主动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二是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三是实施排污登记管理。四是排污单位应配合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报道**